

公司代码：600704

公司简称：物产中大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物产中大	600704	中大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殷畅	何枫	杜昕	张旭慧
电话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0571-85777029
办公地址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杭州市环城西路56号
电子信箱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stock@wzgroup.cn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7,241,926,199.34	166,134,813,901.02	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758,060,102.72	36,765,539,553.35	2.7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294,172,227,986.79	290,075,415,780.11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3,405,380.82	1,877,980,268.96	-1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7,372,085.40	1,629,490,236.46	-1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63,085,547.77	-3,656,237,055.9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5.58	减少1.3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5	-1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5	-17.14

###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7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43	1,320,343,025	0	无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19	892,384,585	0	无	
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0	145,599,591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2.74	142,444,514	0	未知	
浙商证券资管-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未知	2.31	119,923,800	0	无	
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未知	0.80	41,659,863	0	无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多策略1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6	39,219,900	0	未知	
上海涌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涌津涌鑫多策略1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5	39,199,900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2	37,214,138	0	未知	
上海上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22,322,814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通过由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设立的浙商资管浙江国有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物产中大股票。浙江浙财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浙江省财务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中大 01	240179	2023-11-09	2026-11-13	1,500,000,000.00	3.18
2022 年中大元通租赁 3 号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专项用于碳中和)	GC 中大 3A	199175	2023-03-02	2024-08-28	33,306,400.00	3.90

优先 A						
2022 年中 大元通租 赁 3 号绿色 资产支持 专项计划 (专项用 于碳中和) 优先 B	GC 中大 3B	199176	2023-03-02	2024-11-28	53,000,000	4.30
2022 年中 大元通租 赁 3 号绿色 资产支持 专项计划 (专项用 于碳中和) 次级	GC 中大 3C	199177	2023-03-02	2027-11-30	91,110,000	
物产中大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二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4 物产中 大 scp002	012480596	2024-02-26	2024-11-22	2,000,000,000.00	2.18
物产中大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4 物产中 大 scp003	012480963	2024-03-19	2024-09-13	2,000,000,000.00	2.1
物产中大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四期超 短期融资 券	24 物产中 大 scp004	012481333	2024-04-17	2024-10-15	1,500,000,000.00	1.88
物产中大 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第五期超 短期融	24 物产中 大 scp005	012482268	2024-07-24	2025-01-21	1,500,000,000.00	2.02

券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物产中大 scp006	012482269	2024-07-24	2025-04-11	2,000,000,000.00	2.06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2 物产中大 MTN001	102280351	2022-02-22	2025-02-24	2,000,000,000.00	3.2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2 物产中大 MTN002	102280847	2022-04-18	2025-04-20	1,500,000,000.00	3.19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2 物产中大 MTN003	102282061	2022-09-06	2025-09-07	1,500,000,000.00	2.71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物产中大 MTN001	102382441	2023-09-11	2026-09-13	2,000,000,000.00	3.17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物产中大 MTN001	102480932	2024-03-14	2027-03-18	2,000,000,000.00	2.6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物产中大 MTN002	102483114	2024-07-18	本期债券于发行人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	2,000,000,000.00	2.32

				续,并在发 行人依 据 发行条 款 的约定 赎 回时到 期。		
物产中大 融资租赁 集团有限 公司 2024 年度第一 期定向资 产支持商 业票据(乡 村振兴)	24 物产中 大 ABN001 优先(乡村 振兴)	082400485	2024-05-14	2024-11-08	722,000,000.00	2.75
物产中大 融资租赁 集团有限 公司 2023 年度第一 期资产支 持商业票 据(乡村振 兴)次级	23 物产中 大 ABN001 次(乡村振 兴)	082380670	2023-11-17	2026-06-21	215,990,000.00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4.64	69.1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5.27	6.24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